

東吳大學中國文學系招生暨學生事務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1 月 10 日(二) 13：10—15：00

地點：第二教研大樓 D0733

主席：侯淑娟主任

出席委員：林盈翔老師、陳逸文老師、鹿憶鹿老師、賴位政老師、謝君讚老師（依
姓氏筆劃多寡為序）

列席人員：卓伯翰秘書、王韋耐助教、潘昱綺助教

紀錄：潘昱綺助教

壹、主席報告：(略)

貳、議案討論

案由一、敬請討論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項獎學金得獎名單。(提案人：侯淑娟
主任)

說明：

一、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已經公告受理之獎學金有：「徐公起先生獎學金」、「白
氏麗志雙學位獎學金」、「財團法人景伊文化藝術基金會獎學金」、「徐貞齋
女士獎學金」、「王兆綱先生勵志獎學金」、「屈翼鵬先生獎學金」、「劉光義
教授紀念獎學金」等七種獎學金開放供本系學生申請，申請人名單如附件
一。謹陳申請人備審資料，敬請 鑒核。

二、依據「東吳大學人文社會學院中國文學系招生暨學生事務委員會設置辦法」
第四條第三項規定，提請 審議，並決定各類獎學金得獎學生名單。

決議：

一、日後公告獎學金申請，附註「若有參與系上活動者，請附上參加證明。」

二、按「財團法人景伊文化藝術基金會獎學金申請辦法」，公告申請資格及條
件所列「需附學業優良資料(如：已發表之學術論文、書法作品、文學創
作等。)」，需為競賽入圍或得獎、或考試競賽證照舉證。

三、各項獎學金得獎名單如下表：

獎學金名稱	審查結果
景伊文化藝術基金會獎學金	林 葳 5 票
王兆綱先生勵志獎學金	歐以樂 5 票 張牧世 5 票 劉德曜 5 票
徐公起先生獎學金	簡碩亨 5 票 林孟葳 5 票

白氏麗志雙學位獎學金	朱佳慧 5 票
屈翼鵬先生獎學金	簡碩亨 5 票 張牧世 5 票
徐貞齋女士獎學金	林孟葳 5 票
劉光義教授紀念獎學金	汪博潤 5 票

案由二、敬請討論在系辦工讀之德育中心行政研究生如分配工讀時數無法完成一定比例時，下學期是否禁止其擔任本項工作。(提案人：侯淑娟主任)

說 明：

- 一、德育中心每學期均由教育部補助款項，按學校法規分配固定金額予本系作為「行政研究生」與「研究研究生」工讀費。
- 二、上述款項本系按照每學期申請人數，依博士生每小時 300 元，碩士生及碩專生每小時 200 元標準，平均分配予申請之研究生。在分配之金額內，按時計酬。工讀人選不進行任何篩選，以保障學生基本生活開銷，讓其安心就學。
- 三、部分行政研究生因課業忙碌或在外另有工讀，以致無法完成分配到工讀時數。該生無法完成時數，因時屆月底工讀時數結算期日，無法再行分配給其他研究生，形成浪費。
- 四、敬請討論本系行政工讀生，該學期工讀時數未達某比例時，下學期不得擔任行政工讀生，以免造成資源浪費。但如本系專任教師願意聘請其擔任研究研究生，不在此限。

決 議：

- 一、研究所行政工讀生若工讀時數未達八成，就學期間不得再申請擔任行政工讀生及研究研究生。

參、臨時動議：

案由一、敬請討論「東吳中文系文創器材管理使用辦法」。(提案人：侯淑娟主任／陳逸文老師)

說 明：

- 一、本系在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添「熱昇華印表機」、「馬克杯熱昇華轉印機」、「磁控平燙機」等設備，供學生於文創類型課程實際操作，製作作品。
- 二、為維護使用權益，釐清責任，特制定「文創設備使用管理辦法」以資遵守，建立保管機制，維護使用師生安全。

決 議：如附件一文字。

案由二、敬請討論是否訂立 112 學年特殊選才甄試項目比例及計分標準。(提案人：侯淑娟主任)

說 明：

一、教育部委員針對 112 學年度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計畫提出審查意見。

二、教育部委員意見如下：

各學系對於選才的條件條列仔細，見學系對此招生方式的重視。也建議各學系針對甄試項目除列出比例之外，能夠針對其參採重點列出計分之標準，有利於考生之準備指引，也能夠對教學校的招生重點。

決議：暫不訂定。

案由三、敬請討論是否錄製「ColleGo！大學 OPEN DAY」網站學系影片。（提案人：侯淑娟主任）

決議：不拍攝。

肆、散會